

证券代码：835015

证券简称：川机器人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四川福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注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四川福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已获授未达到行权条件的全部股票期权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03月29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二、 注销依据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四川福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相关规定，现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权未达到行权条件的全部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1月至12月的主要产品生产量及出货量情况简报公告中关于谐波减速机产品的出货量数量之和为38,758台，未达到第三期2023年谐波减速机产品出货量大于15万台的行权条件。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三、 拟注销期权基本情况

本次拟注销期权数量为 3,630,000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5.1857%，涉及 17 名股权激励对象所获授的股票期权份额，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注销数量 (份)	剩余数量 (份)	拟注销数量占授 予总量的比例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胡天链	实际控制人、董 事长、总经理	1,700,000	0	21.2500%
2	吴健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0	0	2.5000%
3	侯友谊	财务负责人	80,000	0	1.00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1,980,000	0	24.7500%
二、核心员工					
1	唐皇	核心员工	700,000	0	8.7500%
2	蒋明	核心员工	400,000	0	5.0000%
3	罗乾又	核心员工	120,000	0	1.5000%
4	范毅文	核心员工	100,000	0	1.2500%
5	吉庆科	核心员工	100,000	0	1.2500%
6	朱科祥	核心员工	50,000	0	0.6250%
7	李川	核心员工	40,000	0	0.5000%
8	陈黎	核心员工	20,000	0	0.2500%
9	郑小莉	核心员工	20,000	0	0.2500%
10	蒲冲	核心员工	20,000	0	0.2500%
11	刘栋	核心员工	20,000	0	0.2500%
12	刘嘉伟	核心员工	20,000	0	0.2500%
13	蒲恩文	核心员工	20,000	0	0.2500%
14	黎英	核心员工	20,000	0	0.2500%
核心员工小计			1,650,000	0	20.6250%

合计	3,630,000	0	45.3750%
----	-----------	---	----------

上述名单中，有单独或合计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上述名单中，吴健、唐皇、蒋明、罗乾又与胡天链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为胡天链的一致行动人，胡天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 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吴健为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 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对公司的战略方向、经营发展、人才培养等起着关键作用，将他们纳入激励对象范围，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符合相关规定要求且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四、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四川福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四川福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四川福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